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

LY/T 3158—2019

木浆生产综合能耗

Comprehensive energy consumption of wood-pulp production

(发布稿)

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19 - 10 - 23 发布

2020 - 04 - 01 实施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全国能源基础与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林业能源管理分技术委员会（SAC/TC20/SC7）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黑龙江省森林工程与环境研究所、黑龙江省造纸厂、云南云景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大兴安岭浆纸有限公司、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广西金桂浆纸业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战廷文、王怀宇、冯亚男、刘禹、史国权、杨亚辉、刘纪营、王玉鑫、朱宏伟、唐仁季。

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木浆生产综合能耗

1 范围

本标准界定了木浆生产综合能耗的术语和定义，规定了木浆单位产量综合能耗分级、能耗的统计范围、能耗的计算原则及方法、能源管理与措施。

本标准适用于木浆生产企业生产综合能耗的计算及指标考核。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589 综合能耗计算通则

GB/T 4687 纸、纸板、纸浆及相关术语

GB 17167 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

GB 29454 制浆造纸企业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GB/T 4687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木浆生产综合能耗 comprehensive energy consumption of wood-pulp production

木浆生产企业在统计报告期内实际消耗的各种能源实物量，按规定的计算方法和计量单位，分别折算标准煤后的总和。

3.2

木浆生产单位产量综合能耗 comprehensive energy consumption for unit output of wood-pulp production

统计报告期内木浆生产综合能耗与同期合格产品产量折算成吨风干浆（Adt）的比值。

3.3

直接生产系统 direct production system

指备料、制浆、抄浆、成品包装入库等工序。

3.4

间接生产系统 indirect production system